**监督索引号53042800447001000**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县有关经济社会发展、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经济社会合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县招商引资的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意见和工作计划、完善投资促进的政府规章和政策措施；加强招商产业和政策引导，制定招商引资重点项目要素供给保障和协调机制。

2.拟定年度全县招商引资、国内经济社会合作指导性计划；负责会同有关部门核实全县外来投资项目年度实际到位资金；负责招商引资质量的综合考核、评价和奖惩。

3.负责编制全县招商引资指南、投资促进报告和其他招商引资宣传资料；负责建立营运和维护招商网站，建立全县招商引资项目库和信息库；负责全县招商资源、投资优势和优惠政策宣传推介；为国内外客商提供咨询和服务工作。

4.负责招商项目的征集、筛选和对外发布；负责招商引资重大项目的策划包装及开发工作；负责县级招商项目的管理，协调重大项目的考察、论证、推介、洽谈、推进、跟踪、服务等工作。负责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咨询，组织对项目的评估，提出初评意见。

5.负责国内外招商引资和国内经济社会合作工作；围绕重点产业招商，引导外来投资主体参与园区建设；负责国内外在元江投资重点项目的协调推进工作；组织和承办省、市、县政府决定的各类招商引资推介活动；组织指导县直有关部门、各乡镇（街道）及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开展利用外来投资工作；负责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招商引资工作。

6.负责开展优化投资环境的调研，提出改善投资环境的政策建议；综合协调有关部门运用法律、经济手段和行政措施，做好对外来投资企业的服务工作，营造高效务实的政务环境；协调落实投资优惠政策。

7.负责异地民间经济社团组织的管理、协调、服务工作；加大民营企业的招商引资力度，鼓励引导民营资本的发展；负责协调组织县级决定的经济社会出访活动；负责省内外各级政府在元江的招商引资协调服务工作；做好元江企业对外投资的有关服务工作。

8.负责元江县招商引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统筹协调全县招商引资工作。

9.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3年，玉溪市政府下达元江县招商引资目标任务为引进市外国内资金4,800,000,000.00元，其中省外资金4500,000,000.00元；实际利用外资1,500,000.00美元。1-11月，全县纳入招商引资统计项目68项（其中：新入库项目58项，结转项目10项）；有资金到位项目60项，引进市外国内资金（其中省外资金）5,000,000,000.00元（49.9）较去年同比增速市外省外均为51.5%，完成市外目标任务的104.16%，完成省外目标任务的111.11%。暂无外资到位。

（一）以项目为王，做好精心策划包装。一是加强项目凝炼储备。围绕全县“十四五”产业发展规划，立足产业布局和区位优势，整合各类资源要素，重点谋划储备一批与全县经济和产业发展相适应的延链补链强链项目，梳理包装一批支撑作用强、发展后劲足的建链引链成链项目，进一步夯实我县招商项目储备库。截至目前，重新梳理包装项目44个，提报云南省招商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重点项目6个，提报玉溪市大数据服务中心平台重点项目6个。二是加强项目包装宣传。制定印刷《元江县招商项目宣传册》1000册，同时深化“互联网+招商”模式，利用“元江招商”微信公众平台，每月至少发布推送一条招商项目信息，截止目前共推送了24条项目推介信息，达到“掌上宣传”的效果，进一步扩大企业和群众的知晓率。

（二）以资源为基础，做好精准招商。一是增加“走出去”频次。充分发挥“一把手”带头招商作用，有针对性地制定外出招商计划，瞄准“重点人员”，找准“合作领域”，做到有的放矢、精准出击。截至目前，赴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江西、海南、昆明等地开展招商活动15批次，其中党政“一把手”带队赴省外开展招商引资9次，对接洽谈元江全境旅游、跨境物流园、高原现代农业、特色生物资源、绿色矿冶、跨境电子商务等20余个项目。二是加大“请进来”力度。充分利用银河泰瑞、金埔园林等企业，云南省广东商会、福建厦门商会等商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邀请深圳物流协会、深圳前海粤十、深圳百果园、上海海昌集团等商界精英来元实地考察31批次120余人。接待来访客商130余户400余人。

（三）以产业链为目标，做好产业培育。重点围绕我县“4+4”现代产业体系和8个制造业全产业链作为招商引资主攻方向，把“建链、延链、补链、强链”作为招商着力点，着力引进一批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加快我县重点产业提质增效、集群化发展。利用一季度集中签约和金芒果·中老铁路沿线经济发展招商推介会等签约项目80个，其中正式投资协议55个，投资协议额为3,829,000,000.00元，框架协议25个，投资额达3,007,000,000.00元，项目涵盖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特色生物资源加工、现代物流、文旅康养等产业。走访服务外来投资企业190余家，帮助企业解决困难问题11件，积极帮助海外华人在我县注册外资市场主体，完成年内净增外资市场主体3户。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投资服务股、项目开发股、运行分析股、下设外来投资服务中心。所属单位0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分别是：

1.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

### 纳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1.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3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9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4人。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2人（离休0人，退休2人）。

年末其他人员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1-10）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2023年部门决算表附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因此，2023年度决算表附表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度收入合计2,694,185.14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94,185.14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40,739.77元，增长1.54%。主要原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60,739.77元，增长6.3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拨款收入增加，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减少120,000.00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捐赠的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度支出合计2,707,417.64元。其中：基本支出2,248,516.59元，占总支出的83.05%；项目支出458,901.05元，占总支出的16.95%；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07,001.52元下降3.80%。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00,254.13元，下降11.78%，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工作资金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增加193,252.61元，增长72.75%；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元，下降1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2,248,516.59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2,141,089.62元，占基本支出的95.2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07,426.97元，占基本支出的4.7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458901.05元。其中：基本建设类2023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458901.05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2021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458901.05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咨询费、招待费、出差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94,185.1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1%。与上年相比增加160,259.55元，增长6.32%,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工作项目经费支出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258,549.85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3.83%。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支出1,705,432.35元，公用经费支出94,216.45元，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支出458,901.05元；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1,110.4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0.80%。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支出1,000.00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90,110.4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128,263.8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76%。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86,466.50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7,330.14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6,283.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6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16,283.0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18,200.00元，决算为133,054.4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8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8,000.00元，决算为33,637.47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25.28%，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3%；**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89,200.00元，决算为99,417.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74.72%，完成年初预算的34.38%，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99,417.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18,200.00元，支出决算为133,054.4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8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8,000.00元，决算为33,637.4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3%；**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89,200.00元，决算为99,417.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38%。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制度，按标准接待。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46,538.33元，增长53.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21，379.55元，增长174.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25,158.78元，增长33.88%。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接待人数比去年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工作接待支出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78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066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4,216.45元，比上年减少179,281.92元，下降65.5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减少,劳务费减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21.98元，差旅费10,000.00元，其他交通费用79,80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94.47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投资促进局资产总额190,352.38元，其中，流动资产129,212.44元，固定资产61,139.94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28,351.48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29,302.61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镜）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

**监督索引号53042800447001111**